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369,656,975.03 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4,045,141.9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7,977,609.58，扣除本年度分配上年度利润 39,619,944.10 元，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83,969,498.57 元。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792,398,88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 39,619,944.10 元；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 1,444,349,554.47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